中共祁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祁阳一届市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2年3月31日至6月10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党委进行了常规巡察暨营商环境专项巡察， 7月20日向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有落差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够深入**

整改情况：一是成立了由党委副书记、副主任任组长的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办公室负责具体工作；二是及时更新了电子屏、宣传栏、宣传橱窗宣传内容，更换宣传标语，充分发挥宣传导向作用；三是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内容，每月集中重点学习，作好学习记录。

**（二）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成立了意识形态领导小组及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小组，定期研判意识形态工作；二是安排法制股股长专门负责帖文回复，防范化解网络意识形态安全风险；三是严格按照要求每年至少召开两次舆情分析研判会，4月份召开了党委意识形态及分析研判专题会，6月份召开了党委网络舆情分析研判会，7月份召开了党委意识形态专题会，10月份召开了党委下半年意识形态及分析研判专题会。

**（三）机构改革不彻底，原房产执法监察大队整建制未划转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整改情况：2023年原房产执法监察大队仍未整建制划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将继续向市委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请示报告争取早日整体转隶。

**（四）统战保密工作问题不少**

**1.对统战工作重视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将统战工作列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认真研究部署。3月4日及6月13日两次党委会议均研究部署统战工作。二是理论学习中心组在6月28日至29日学习《统战工作条例》和《湖南省宗教事务条例》，8月30日至31日进一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

**2.创建“同心美丽乡村”和服务民营经济发展有差距。**

整改情况：安排专人驻点，长期派中心2名骨干同志驻联系村，并安排专项资金9万元，助力“同心美丽乡村”建设。10月又增派1名同志驻村。

**3.涉密场所及保密要害部门管理欠规范。**

整改情况：一是成立了由党委成员、副主任任组长的保密工作领导小组，专门负责保密工作；二是投入资金近万元将209室建成保密室，并安装铁门、铁窗、报警器及电子监控，购置保密柜和张贴警示标志；并将302打字室配备专用无联网的保密计算机，保密性材料必须在专用计算机上打印，严防涉密。

二、纠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有短板

**（一）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立不牢**

**1.民生领域投入少，对一些民生实事推进不快，有4个小区棚改二期推进缓慢。**

整改情况：一是中心多次协调加快棚改工作推进，督促浯溪发展集团加快棚改融资，解决棚改资金缺口问题；二是督促各棚改项目工作专班，加快征收签约进度；三是根据市委市政府调整，部分棚改项目暂缓，并缩减棚改项目规模，严控红线范围，安置方法向市场化房票安置转移。

**2.公租房房源信息录入率仅16.27%。**

整改情况：成立了工作专班，增派人员力量，加快信息录入，目前所有房源信息已全部录入。

**3.保障性住房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存在薄弱环节，群众生活不便**。

整改情况：一是委托祁阳建设规划设计院完成了施工图设计、工程造价预算，对保障房小区进行改造，现完成。地面防水、透水砖、道路铺油等施工改造；二是安排公房所和保障房小区物业公司进行逐栋全面排查，及时发现并逐一消除安全隐患；三是对自来水压力小的小区加装二次增压，保障小区居民用水。

**4.清退转租公租房不彻底，部分公租房长期没有装修、居住，造成房屋长期闲置。**

整改情况：一是对所有保障房小区租凭情况开展全面清查，共清退保障性住房4套；二是对长期未装修居住的空房下达限期装修居住通知，收回了4套逾期未装修居住的；三是实施保障性小区分区分栋分户责任制，加强保障房后续管理，发现保障房违规（约）行为及时整改。

**（二）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违规发放工作补助**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违规发放津贴补贴行为处分等政策法规学习，强化纪律规矩意识；二是对违规发放的补助进行清退，并解缴市财政；三是市纪委监委驻市住建局纪检监察组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谈话提醒。

**（三）执行财政纪律不严肃，财务管理有漏洞**

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学习《财务管理制度》《湖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增强财政纪律意识；二是将行政开支中的文体活动费用转账到工会报账，规范文体活动开支；三是举一反三，完善财务制度，规范财务管理，堵住漏洞，杜绝违规开支。

**（四）风险防控意识不强**

整改情况：经班子扩大会议研究，决定将履行保证金存为定期，在农业银行设专账，分1、2、3期三个档次定存履约金，留小量备用金，做到专款、专存、专用，不挪作他用，确保了资金安全。

三、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有欠缺

**（一）以班子会议代替党委会议，研究部署人事等“三重一大”事项**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三重一大”制度的学习，严格执行五个不直接分管、末位表态、重大事项票决制、公示制等制度，形成预防民主集中制贯彻执行不到位的有效机制；二是严格区分班子会议和党委会议，并分别记录。

**（二）党建主体责任压得不实，重业务、轻党建**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落实党委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制定了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和党建工作责任制考核细则，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二是按要求对各下属支部开展党建工作督查，坚决杜绝笔记不规范及雷同现象发生；三是将党建工作督查情况及平时党建任务完成情况作为年终评先评优的依据，确保党建工作推进有力，落实到位。

**（三）基层党组织建设松散**

整改情况：推进支部精细化管理，要求各支部及党员对往年手册及学习笔记进行妥善保管。

**（四）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整改情况：一是中心党委副书记对一支部书记就组织生活会资料中没有“一会五评”及谈心谈话材料进行了约谈，要求自查自纠，立行立改，杜绝此类问题发生；二是将支部手册组织生活记录书写错误进行更正；三是加强党内生活制度的学习，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活动等制度，保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有序有力、保质保量地落到实处。

**（五）选人用人不规范,部分中层干部长期未交流**

整改情况：按照干部任用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经党委研究，对长期担任同一职务的干部进行了调整，调出1人，换岗3人

**（六）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度落实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年初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了全盘研究，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形势分析会，邀请市纪委监委派驻市住建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参会；二是**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进清廉机关建设的实施方案》，与下属单位及机关股室负责人签订了党建和党风廉政目标管理责任书；**三是**对已发生的违纪案例，在“七一”总结表彰大会及“镜鉴”以案促改廉政教育党课上进行通报，对全体党员开展**廉政教育；四是强化分管领导管教职责，把廉政谈话、约谈寄于干部职工监督管理的各个环节，对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提醒、早纠正。**

四、优化营商环境措施有待加强

**（一）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不严**

整改情况：**一是对部分行政执法案卷资料进行了完善；二是加强对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及法律法规学习，提高工作人员的素质和依法行政的能力；三是因机构改革，住保中心已没有执法权，原房产执法队工作人员积极配合行政执法职能、机构和人员的转隶工作。**

**（二）“双随机、一公开”落实不到位。**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中关于“双随机、一公开”的规定要求，配合做好机构改革转隶工作，将行政执法人员全部录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系统，做到每次执法检查、特定领域检查人员从名录库中随机抽取。

**（三）推进“放管服”改革不到位，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受理没有下沉到街道社区，群众办理不便**

整改情况：按照《祁阳市城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规定和“放管服”改革要求，将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受理下放到街道社区，并取消以往需提供无房证明、收入证明、社保证明等证明和需群众跑多部门盖章，转由住保中心将各街道社区受理的申请对象家庭信息汇总后推送至民政等相关职能部门联审，实行“常态化申请受理、分批次信息推送、分批次审核办结”，推行公租房申请最多跑一次。

**（四）公租房物业管理监管不到位、服务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班子扩大会议关于物业服务企业服务质量考核工作的有关决定；二是根据《关于整顿规范公租房小区物业管理的回复》，成立了公租房物业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对公租房小区物业进行监管、考核及物业维修工作；三是督促物业对所管公租所小区所有的公共区域进行清理、维修，建立台账，并加强治安巡逻。

欢迎社会各界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7463222425，电子邮箱qyfcj8176@163.com。

中共祁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委员会

 2023年10月19日